

证券代码：600392

证券简称：盛和资源

公告编号：临2022-011

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2月11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已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董事。会议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本次董事会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2人，实际参会董事12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泽松先生主持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综上，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议案名称和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公司盛和资源（新加坡）有限公司拟收购 Peak Rare Earths Limited 股权的议案》

同意控股公司盛和资源（新加坡）有限公司与 Appian Pinnacle HoldCo Limited 签署协议函《SHENGHE PURCHASE OF 19.90% PEAK SHARES FROM APPIAN》，协议函约定盛和资源（新加坡）有限公司以0.99澳元/股的价格收购 Appian 公司持有的 Peak 公司 39,644,620 股普通股，约占 Peak 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9.9%，收购金额合计约 39,248,173.80 澳元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和公司披露的回购方案，公司拟将回购股份 2,340,497 股全部注销，并按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3 票。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董事胡泽松先生、王全根先生、王晓晖先生对本议案投了弃权票，弃权理由如下：

王全根先生认为：对公司有重大贡献的员工应该进行股权激励，回购注销有悖于回购初衷；王晓晖先生认为：注销回购股份可惜，应该进行股权激励；胡泽松先生认为：作为方案的推动者，方案没有被大家接受表示遗憾，希望总结经验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六条、第十九条、第二十九条、第四十条、第四十一条、第四十四条、第五十五条、第七十七条、第七十八条、第九十六条、第一百二十六条、第一百三十九条、第一百四十四条、第一百五十八条进行修订，并同意将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全文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备案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法律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上述第 2、3 项议案进行审议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二)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和上网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12 日

报备文件：董事会决议